

证券代码：833378

证券简称：深深爱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筹划、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对外报送相关信息及外部使用人使用本公司信息的相关行为，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指信息是指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品种转让价格、投资者投资决策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临时

报告、财务数据、统计数据及正在筹划或需报批的重大事项。

第二章 对外信息报送的管理及流程

第三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人员在定期报告编制、公司重大事项筹划期间，负有保密义务。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公布前，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途径向外界或特定人员泄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或重大事项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网站、公司内部刊物、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座谈等方式。

第四条 对于无法法律法规依据的外部单位的报送要求，公司应拒绝报送。

第五条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外报送信息的，应由董事会秘书批准后方可对外报送。

第六条 公司对外报送信息时，应将报送的外部单位相关人员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案备查，并提醒报送的外部单位相关人员履行保密义务。

第三章 责任追究及处罚

第七条 外部单位或个人不得泄漏依据法律法规报送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

第八条 外部单位或个人违反本制度使用公司报送信息，致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外部单位或个人因保密不当致使公司重大信息泄露的，应立即通知公司，公司应在获得信息后第一时间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报告并公告。

第十条 公司内部单位或人员违反本规定对外报送信息的，将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罚；致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公司将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利用未公开信息买卖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的，公司将依法收回其所得的收益；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一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本制度如与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经合法程序修

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修改时亦同。

第十四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 日